

附件 5

部分指标和要求说明

一、指标中如对期限无特殊说明，一般使用企业上一会计年度财务数据和统计数据。年度中间开业或者终止经营活动的，以其实际经营期作为一个会计年度确定相关指标。

二、企业职工总数包括企业上一会计年度在职、兼职和临时聘用人员。在职人员可以通过是否签订了劳动合同、缴纳社会保险费、缴纳工资薪金个人所得税等方式之一进行鉴别，兼职、临时聘用人员全年须在企业累计工作六个月以上。

三、企业科技人员是指企业直接从事研发和相关技术创新活动，以及专门从事上述活动管理和提供直接服务的人员，包括在职、兼职和临时聘用人员，兼职、临时聘用人员全年须在企业累计工作六个月以上。

四、研发费用是指企业进行研发活动和创意设计活动而发生的相关费用。具体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科技部有关规定执行。

五、销售收入采用上一会计年度财务数据，为主营业务与其他业务收入之和，按照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的口径。

六、成本费用支出总额包括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和期间费用，根据企业会计制度，采用上一会计年度财务数据。成本费用按照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口径。成本费用支出总额=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七、知识产权须在中国境内授权或审批审定，知识产权权属人应为评价申请企业。知识产权采用分类评价，其中：发明专利（不含国防专利）、植物新品种、国家级农作物品种、国家新药、国家一级中药保护品种、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等按Ⅰ类评价；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按Ⅱ类评价。

八、研发机构指的是由市直及以上单位批准认定的企业牵头建立的实验室、研究中心、技术中心、设计中心、创新中心及研究院等各类创新平台（基地）。证明材料以出具的研发机构批准认定文件为准。

九、办法所指的“发生重大安全、重大质量事故和严重环境违法、科研严重失信行为”“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以有关部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出具的意见为准或参考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

十、如无特殊说明，所称“以上”、“以下”，包括本数；所称的“超过”，不包括本数；近三年、近五年包括填报当年。